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姜聿恬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700

傳真：(02)29690187

電子信箱：am2769@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13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體衛字第11100748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二 (1112118962_111D2021371-01.pdf、1112118962_111D2021372-01.pdf)

主旨：因應國內發生Omicron變異株本土確診病例，請鼓勵已接種2劑COVID-19疫苗且間隔滿12週以上之教職員工，儘速接種疫苗追加劑，並請加強宣導師生使用漂白水等清消用品進行常態性環境及清潔消毒注意事項，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1年1月7日新聞稿(附件1)及本府衛生局111年1月10日新北衛疾字第1110001654號函辦理。
- 二、因應國際疫情及Omicron新型變異株威脅，為積極防範社區傳播風險，請鼓勵接種2劑COVID-19疫苗已滿12週(84天)以上之教職員工接種第3劑疫苗，以提升免疫保護力，相關接種方式臚列如下：

(一)本市COVID-19疫苗3大接種規劃(附件2)：

- 1、合約醫療院所：依各醫療院所疫苗門診預約掛號(網址：<https://reurl.cc/OpXL89>)。



2、中大型接種站：於開放時間至新北市疫苗預約系統(網址：<https://vacbooking.ntpc.gov.tw>)預約登記。

3、機動疫苗接種站：至指定地點隨到隨打，無須預約。

(二)中央「COVID-19公費疫苗預約平台」(網址：

<https://1922.gov.tw/>)將於111年1月15日至16日開放第3劑預約服務，並於1月17日至23日接種。

三、有關COVID-19疫苗接種相關資訊，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COVID-19專區」查詢，或本府衛生局網站/機關業務/疾病管制/預防接種/COVID-19疫苗項下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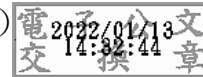
四、本局業於110年8月26日函文(諒達)提醒各校「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開學前後防疫計畫」，提醒學校落實相關防疫規範，加強宣導師生使用漂白水清消及進行常態性環境及清潔消毒注意事項，每日定期針對教室、各學習場域及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及消毒，利用1：50（1000ppm）當天泡製的稀釋漂白水（1份漂白水或次氯酸鈉加49份的水），以拖把或抹布擦拭，留置時間建議1-2分鐘或依消毒產品使用建議，再以濕拖把或抹布擦拭清潔乾淨，清潔完畢後做手部消毒。

五、漂白水或次氯酸水之稀釋調製應由成人進行，如有學童清潔環境之必要則應由師長從旁指導正確使用方式及維護秩序，並落實保管清消用品，避免學童隨意取用，以確保學童安全。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新北市林口區

東湖國民小學、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新北市烏來區信賢種籽親子實驗國民小學、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文教輔導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安全室、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均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